

6.2 提昇學生實務技能建議與措施

1. 加強創新教學，強調正規教學，提昇教學品質。(B13, D1-D4, D8-D10, D20)
 - 技職校院加強營造創新的校園文化，涵養學生創業冒險的精神，鼓勵師生勇於創新和創業。並且透過教學活動的規劃與設計，加強科學研究方法的訓練，以及培養學生與他人共同合作研發的能力。配合措施例如：學生專題製作之評量指標中，加重創新的計分；舉辦校內師生參加產學合作研發創新的成果發表會，並頒發若干獎座或獎金以為鼓勵。(B13)
 - 產學合作不只是單純的技術研發，培養合於產業需求人力的正規技職教育，也是整體產學合作的一環。(D1)
 - 正視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層次大學部的教學品質與教學內容，將其列為第一優先。考量學生程度與修習意願，調整教材與教法，重視因材施教。(D2)
 - 為符合實務教學導向，技職校院大學部應強調實習，其時數應較普通體系重。實習應有良好實習教材輔助，需要老師撰寫。應編列經費，採事後獎勵方式，補助經公開評選，良好之作品。(D3)
 - 針對國家產業需求，技職校院科系應適度調整。例如電子、電機系培養技職校院幾近一半工科學生，然而電機系課程仍停留在早期電力領域，對國家產業人力需求貢獻不大，也造成人力資源浪費。過去將廣電機領域硬性劃分為電子、電機之措施應修改，合併電子、電機成為一般通稱之電機系，施以符合時代潮流的電機工程教育，強調半導體、光電、通訊、資訊等新知識，可讓技職體系為國家產業培養迫切需要之人才。此外在機械領域加入電機技術，培養精密機械、機電整

合人才，亦是一可行之道。(D4)

- 技職校院加強營造創新的校園文化，涵養學生創業冒險的精神，鼓勵師生勇於創新和創業。並且透過教學活動的規劃與設計，加強科學研究方法的訓練，以及培養學生與他人共同合作研發的能力。配合措施例如：學生專題製作之評量指標中，加重創新的計分；舉辦校內師生參加產學合作研發創新的成果發表會，並頒發若干獎座或獎金以為鼓勵。(D8)
- 宜加強以人才培育為主軸的產學合作專案，採專案辦理方式內嵌在技職教育制度中，參考德國之精神透過地區性產學合作專題，進行產學合作人才培育的專案。(D9)
- 配套措施宜課程可採產學共構的精神設計，除完成產學合作案為目標，並兼顧學生的學術能力與實務能力的培養。(D10)
- 技專院校教師自編教材良窳，可檢討納入評鑑項目之一；績優者當具體獎勵，並列入教師升等考量。(D20)

2. 技職校院研究所朝產學合作發展。(D18, D19)

- 檢討技專校院博士生畢業規定，研擬以參與產學合作績效取代現行論文記點措施，例如：專利、技轉等與 EI、SCI 論文對比方式。(D18)
- 技專院校年度碩、博士招生名額中，保留固定員額供產業界送訓用，相關人員需為某企業推薦甄試，其研究題目與工作性質相關，且需獲工作單位主管認可。各校在職專班應比照辦理。(D19)

3. 發展 co-op program，鼓勵學生赴產業界實習。(D6, D13, D14)

- 仿前明志工專做法，設計 co-op program，要求學生求學期間赴產業界全部時間工作適當時間，如一學期或兩個暑假，

建立產學合作人才培育措施。此外，邀請產業界人士赴校開課，教師赴產界服務等均可考量。(D6)

- 鼓勵各校規劃以學分方式，實施短期或暑假學生赴企業實習之課程方案，以協助學生獲得產業的實務經驗。此更有助於提昇學生未來在產學合作案中的應具備的知識、技能和應有的態度。(D13)
- 各校自行加強辦理或由官方政策面鼓勵，並以必要經費資助各校專案辦理創造發明研習營或工作坊，由產業界研發資深人員赴技職校院對學生作創造發明思考，以及創意實用化有關的指導。(D14)

4. 與職訓、財團法人、企業培訓單位合作。(D7, D15, D16, F14)

- 傳統職訓單位培訓人力之方式已經在轉型中，部分功能可否由技職校院取代，值得探討。其他財團法人培訓單位功能亦可考慮部分由技職校院取代。(D7)
- 技職校院與國內外大型產業實驗室之產學合作計畫中，將人才培育作為附加條件。(D15)
- 配套措施為訂定技職校院與國內外大型產業實驗室，進行產學合作計畫之人才培育的相對補助辦法。(D16)
- 技職校院在產學合作的垂直分工中，納入訓練體系，除善用職訓資源外，並可收提升職業訓練內涵的科技層次之效果。(F14)